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
1樓

承辦人：王蘭芝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14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eh8595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0510352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521211128_105D2175816-0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5年度辦理國民小學補救教學非現職教師師資
認證研習計畫，請貴校依說明薦派人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105年度補救教學計畫-「國小非現職教師增能
暨大學生師資18小時認證研習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自102年起非現職教師(非具教師證書者)須完整取得18小
時之研習證明，始得擔任補救教學師資，以確保補救教學
品質。爰此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及人數：以200人為限並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
滿為止。

1、本市對補救教學具熱忱服務之大學二年級以上(含研
究所)在學學生且具下列條件之一者，

(1)具有國語文、數學、英語三學科教學知能者。

(2)受有師資培育或特殊教育訓練者。

(3)具有相關科系或補救教學經驗者。

2、社會人士：指大專以上相關科系畢業之社會人士。





裝

訂



線

(二)辦理時間：105年7月6日(星期三)、7日(星期四)、8日(星期五)三天，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
(三)辦理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(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8號)。

(四)報名事項：

1、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填妥報名表(如計畫之附件2)

傳真報名，傳真號碼:02-86657185。

2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05年6月24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。

3、聯絡人：賴繁妤組長，電話：(02)29189300分機615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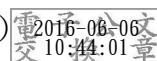
(五)附註：全程參加研習者頒發18小時研習證書。

三、本局同意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及講師非假日以公假派代方式辦理。

四、檢附新北市105年度國小非現職教師增能暨大學生師資18小時認證研習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國立臺南大學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